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2年12月11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珠海新视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视扬”）共同设立江西恒大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实际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目标公司”），主要开展储能等相关业务。目标公司注册资本暂定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6,00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80%；新视扬认缴出资4,00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2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供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以2022年12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于2022年12月30日下午14点30分在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